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999354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5日

商 标

PRSDS

申 请 人 张道来

地 址 重庆市南川区南园路69号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4类：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金属；首饰盒；胸针（首饰）；链（首饰）；珠宝首饰；宝石；人造珠宝；贵金属制艺术品；表；宠物用首饰